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唐宇揚
電話：05-5523175
傳真：
電子信箱：ylhg68171@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斗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
發文字號：府文展二字第11138149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文化部函、2022文化部公共藝術實務講習簡章（111YS09284_1_06150941820.pdf、111YS09284_2_06150941820.pdf）

主旨：為宣導公共藝術政策，文化部訂於111年8月至10月舉辦
「2022年公共藝術實務講習」，請各機關學校協助轉知並
鼓勵機關（構）業務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文化部111年7月1日文藝字第11130176525號函辦理。
- 二、依據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第15條規定，公有建築物及政府重大公共工程應辦理公共藝術，文化部為輔導推動該業務，爰開辦講習課程培訓執行人員，上課時數可計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時數。
- 三、本講習建請機關學校如有預計辦理公共藝術或現正辦理中之承辦人參加；另公共藝術業務相關人員、建築師及空間景觀規劃人員、參與公共藝術計畫相關專業人士及希望認識瞭解公共藝術者，均歡迎報名參加。
- 四、檢送公共藝術實務講習簡章1份，一律採網路報名，請於111年7月18日（星期一）中午11時起至報名網頁

斗南鎮公所 111/07/06



1110011104

(<http://pas.deoa.org.tw/>) 線上報名，或至本部公共藝術官方網站 (<https://publicart.moc.gov.tw/>) — 「消息與公告」 — 「最新消息」 頁面連結報名，各梯次課程時間及地點，請參閱簡章。

五、本講習相關事宜，敬請洽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02-2391-9394#17陳小姐。

正本：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本府各單位（本府文化觀光處除外）、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本縣各縣立國民小學、本縣各縣立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虎尾高級中學、國立北港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雲林縣公共藝術審議會、本府文化觀光處

